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十一届六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发出召开十一届六次董事会的通知，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董事 9 人，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董事 9 人，此议案参加表决的董事 6 人，获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关联董事熊卓远、李红淑、李瑞光已回避表决。详见同日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山西锦兴能源有限公司购买产能置换指标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山西锦兴能源有限公司决定通过产权交易中心购置产能置换指标 400 万吨，产能置换费用不超过 5.8 亿元，详见同日公司控股子公司购买产能指标的公告。此议案获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修订公司《内控合规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

此议案获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四、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4 年 1 月 19 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同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此议案获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9 日